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
0樓

承辦人：林育滢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93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H370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0522018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交通部公路總局公布105年遊覽車客運業安全與
服務品質評鑑成績，請各級學校作為租用遊覽車之參考運
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1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501306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該局定期委託專業機關辦理遊覽車業者評鑑作業，將受評業者區分優、甲、乙、丙及丁等，並於105年10月14日對外公布，有關業者評鑑等級可至該局監理服務網/業者資訊/遊覽車/最新評鑑成績網頁查詢(網址<http://www.mvdis.gov.tw>)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3820401853